



# 總 理 遺 像



##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目 錄

本報第三百四十八期 八月下旬

命 令

部 令

會 令 五 則

局 令

● 訓 令 ● 三 則

● 指 令 ● 四 則

公 牘

● 呈 ● 二 則

目 錄

呈東北交通委員會 屬路附屬交通小學經費逐漸增加財力不勝碍難任全部各情形由

車務處呈 擬請賠償事故撞損滿鐵貨車修理及運送費用祈鑒核由

● 函 ● 二 則

斯可達工廠函 請照附式措辭發給所交機車損壞證明書由

安利洋行函 請將轉運機車配件南滿托運單賜下再按照合同規定從速準備總價三分之一

款項由

營業概況 一 則

本路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三十一日止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

法制章程 一 則

國有鐵路員司工警夫役撫卹暫行通則

各項圖表 四 則

本路十九年七月中旬現款收支旬報表

#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

本路十九年七月上旬站內及市內存貨旬末調查表

本路十九年四月份機車運用成績表

本路十九年五月份客貨車運轉及修理用油脂統計表

僉 載 二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爲本路與德和公司訂購油類合同  
本路車務處日報



會

令

五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

第一四八七號

八月十八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爲令行事案奉

東北邊防軍司令長官公署訓令內開查向商家訂購物品雙方須訂立合同原所以求公允而資憑証然商人醉心財利備貨恆有不符購主於接收時檢查稍有未到則往往被奸商所欺此固收貨人之將事疏忽亦實商家之不講信義誠以營業性質惟利是視奸商欺人中外所同彼此交易之間詎可不加之慎查本署給各部隊及各軍事機關向商家訂購各種機件或一切軍需物品以及建築修補工程等項均立有正式合同接收之際無論本署派員前往提取或各隊各機關自行接收均應依據合同確實點收且本署嚴飭經辦人員認真辦理絕不使其稍有敷衍亦不准其有絲毫舞弊情事嗣後各部隊及各機關主管如遇有接收此項訂購機件軍需物品以及建築工程等項時務要按照原說明逐項查驗清楚切實點收如有惡劣或短少或不符合之處務要當時指明駁斥萬不可聽奸商一面之詞含混承認尤不可碍於主辦人之情面關係被奸商所欺以免日後發生糾葛倘該商假托名義藉詞圖賴例如某

會 令

項不符已蒙某主辦人諒解或某項短少已向某主管處說明或某處已經講妥某處已經許可此等偽言詐語乃奸商欺人慣技尤萬不可以事碍本署主辦人員之情面輕於聽信免致爲彼所愚實緣奸商出言動聽詐而不實難與推誠信其言者鮮有不受其愚者總之日後無論購貨取貨或與若輩交涉事項應須就事論事詳慎考察務期事理真切詳明切不可妄聽若輩一面粉飾之詞以免爲彼所惑自取咎戾是爲至要例如此次戰車零件經前任田隊長定購已逾期經年近來貨到交時多不適用現任李隊長不收該中央經理郭甫珊云該項物已與軍務處長接洽妥切請收該隊長未信赴該處質問是否將不堪用之物退換外合行令仰該會即便飭屬知照如遇此類事萬勿受其欺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關防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十五日

東北交通委員會指令

第六六〇四號 八月六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呈一件 報該路三江口錢家店二站自八月一日起加入西四路貨物聯運請備案 由



呈悉應予備案除分令外仰即知照此令

關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九 月 四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指 令

第 六 八 九 四 號 八 月 十 三 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呈一件爲請咨行省府轉飭防疫處派員攜帶藥品前來防範乞鑒核施行由  
呈悉據稱目下將屆鼠疫發生危險時期請咨行省府轉飭東北防疫處派員前往駐守以備防範并先  
行循例發給注射用疫苗及藥品等情已據情轉咨矣仰即督率醫務人員嚴密籌防以弭隱患爲要此  
令

關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指 令

第 六 九 六 二 號 八 月 十 四 日

令 四 洮 鐵 路 局

會 令

呈 一 件

為呈報與北寧路山海關工廠簽訂鋼橋合同并請令飭北寧路對於承辦鋼料商家規定交貨期限及轉知山海關工廠趕速如期製造祈鑒核 由

呈件均悉除合同准予備案外已飭北寧路分別查照辦理仰即知照附件存此令

關 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八 月 十 三 日

東 北 交 通 委 員 會 指 令

第 七 二 一 七 號 八 月 廿 日

令 四 洸 鐵 路 局

呈 一 件

為屬路附屬交通小學經費逐漸增加財力不勝踴躍難擔任全部各情形 由

呈悉該路經濟困難情形本會夙所深悉惟用於教育之費為數有限據查十九年度較十八年度僅月增百十三元尚易措辦扶輪各校為路員工培植子弟尤須於困難之中勉為設法實為切要仰即遵照 此令

關 防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八 月 十 八 日

局 令

● 訓 令 ● 三 則

訓 令 第一四九二號 八月廿七日

令 總 務 處 車

案准昌圖縣政府公函內開案據公安局長馬龍章呈稱案據第六區分局長時春波呈稱竊於七月廿八日晚二鐘時據管界東夏家村朱家窩堡兩處緊急報告匪警請速往援分局長立即調集本街自衛團正在出發之際約晚三鐘旋奉公安局電話有民人尹谷昌者於廿五日晚到八面城站下車出站遇匪三四人一匪持八音手槍搶去青大絨鞋一雙藍希大衫一件白布小衫一件現據尹谷昌報稱在八面城南街飯館遇見搶伊之二匪其一穿尹某被搶之絨鞋又言該二匪知覺現向站裏逃匿趕速協同赴站查拏等語職同至安家館詢據跑堂人林姓言稱方纔二人均是站上工人僅知一名姓李等語分局長帶領尹某到站時值工人李清山當尹場遂令某認明據言不是此人復要求檢查工人住所未料潘站長大發雷霆聲言冒認匪人誣毀名譽速將分局長扣留嗣經八面城商會派秦隊長到站聲言現

局 令

五

第 三 百 肆 拾 捌 期

局 令

六

在匪人太多拘押分局長無人維持治安等情無如巡官王堅執不允釋放查該站長巡官私自拘押在職公務人員分局長與王巡官等略有分辯站工人等似欲大施野蠻當令長警回街照常出勤萬不應一時之辱釀成巨案王巡官又吩咐交長警室嚴押再查外國領事館軍艦如遇必要時尙可檢查况路局係本國之公家企業機關竟爾不服檢查該巡官等顯與匪人暗通聲氣置國家法律於不顧並兼生事地點與車站相距咫尺而生事之日正值車候時間匪人如何知之如此確實又該巡官言無公函通知各情緣此案倉猝發生分局長親自前往對於時間手續均無不合之處理合將車站巡官等違法收押分局長情形具文呈報鑒核等情正擬轉報間後據大隊副純厚因報同前情據此除指令外理合抄結具文呈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站庇匪拒查遽行扣押公務人員殊有不合况情關匪案事出倉猝切結証人指明確鑿應有檢查之必要似此無理妨害公務將何以利要公除指令外相應抄結函請查照偵訊辦理並將辦理情形見復爲荷等因查此案前據該處呈報經過情形業經指令并函請昌圖縣政府查明取締在案茲准前因除分令外究竟當時有無私擅扣押該分局長時春波情事仰即據實聲復以憑核轉此令

訓 令 第一四九五號 八月廿八日

令 四 處

案奉

東北交通委員會訓令開前准遼寧省政府咨以擬收回銅元及舊銅元禁運辦法請轉飭施行等因經令行各路遵照在案茲復准咨開茲據東三省官銀號呈稱遵查銅元兌換價格近一二月來平津市行平均銅元四百枚<sup>枚</sup>兌現洋一元係較市行特別提高藉便存有銅元者樂於兌換起見嗣擬改照天津市行爲標準因市行每日上下不過銅元一二枚仍在四百元左右擬即暫定爲每銅元四百枚兌現洋一元藉昭整齊又收兌銅元原以本省鑄造者爲限但外省銅元之由官署查獲者無論充公或提賞亦不能不併爲兌換且此項辦法雖爲便利商民仍須酌定期限以免觀望而杜幣混茲經職號核定嗣後本省各縣鎮地方經軍警機關或鐵路方面查有違章私運應行沒收之舊銅元函送分號者無論本省或外省鑄造一律按照省城牌價每銅元四百枚兌換現洋一元其各商民存有本省舊銅元者亦許照此價兌換但係外省者不收如市價漲落較大時由號通知改定以歸劃一而期便利並擬以本年底爲截止收兌商民自存銅元之期用示限制除通知本省境內各分號知照外理合具文呈請鑒核令行各市縣布告商民一體知照實爲公便等情前來除指令如擬辦理並分行外相應咨請貴會查照並轉飭北寧四洮等路查照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路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處查照此令

訓令 第一五〇七號 八月三十日

令會車務計處

局

令

七

局 令

八

案准洮昂鐵路局函開准貴局會計處寄六月分後付運費精算書等件當經轉飭各關係課覆核去後茲據車務處機務課路覆查四洮路六月份後付運費精算書內通遼洮南間掛運車輛共三十項係職課費手託運核對相符惟第一〇七〇精算書內兩項所開水槽車之運費與實際不符查本路借用滿鐵水槽車兩輛一為十一號車皮重量為十五噸一為二號計八噸上年六月間四洮所開運費十五噸者為二十三元五角八噸者為十二元五角五分此次所開運費拾壹號按三十噸計算損壞之八號水槽車雖用滿鐵平板車裝運而運費列二百一十一元三角應請轉函詢問并請將十一號車仍改為十五噸計算等情前來除指令外相應檢同書表函請查照見復為荷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處會同車務會計處查明具復以憑核轉原精算書令發車務會計處此令

● 指 令 ● 四 則

指 令 第一三五三號 八月廿一日

令 總 務 處

轉呈一件陳復局界以後防匪辦法乞鑒核由

呈悉所擬防匪辦法尙屬妥善仰即認真施行勿稍疎懈為要此令

指 令

第一三五四號 八月廿一日

令 車 務 處

呈一件 爲東北各路聯運貨物以容積計算者其由  
單位不一擬請轉呈另行訂定以期便利

呈悉查本路頃奉

會令定期招開東北各路運輸會議飭先提送關於客貨運輸改善辦法議案業已另令遵照據呈前情  
此項貨物容積計算法如有改訂之必要仰即作成議案呈憑送候會議席上討論可也此令

指 令

第一三六七號 八月廿三日

令 車 務 處

呈一件 遵令修改車務傳習所章程并因貨運將  
屆繁忙擬俟來年運務清閑再行開辦 由

呈件均悉應准俟明年運務清閑時再行開辦惟所擬每班人數四十名仍嫌太多仰候開辦時再行酌  
示餘如擬辦理除令總務處轉飭庶務課遵照預爲籌備房屋外仰與該課隨時接洽可也此令

指 令

第一三七九號 八月廿六日

令 會 計 處 長 宇 佐 美 喬 爾

局

令

九

呈一件 第一次材料保險到期擬請解約俟  
第二次材料保險到期再保暨材料由  
分廠存料俟房屋到期一併交保請示

呈悉據稱第一次材料保險到期擬請解約俟第二次材料保險到期再保暨材料分廠存料俟房屋保險到期一併交保等情應准照辦惟查十八年份各項保險經過情形尙未據該處呈報茲特頒發一覽表式一紙仰即遵照迅將本路資產保險詳細列表呈報以憑核辦切切此令

附表式一紙（略）



公 牘

● 呈 ● 二則

呈東北交通委員會 第二八五號 八月七日

呈為屬路担任交通小校費用逐漸增加財力不勝謹陳困難情形伏乞

鑒核籌補事案查屬路担任交通教育費用於民國十八年度以前津貼扶輪第七八九小學校經費每

班高級五十元初級四十元每月共支四百二十元每年共支大洋五千零四十元去歲十月間奉

鈞會令頒發各該小學校十八年度預算書即自年度開始之七月起支總計每年一萬一千六百二十

八元增加六千五百八十八元兩相比較增加一倍有奇以致超過預算為數甚鉅當經呈請

鈞會將增加數目由教育附捐餘款項下按月撥補嗣

奉指令略開所請將該路扶輪第七八九小學月支經費增加之數由該路所收教育附捐撥付一節碍

難照准該小學第十八年度預算經費經本會核准追加之數月計五百四十餘元為數不多籌措尙易

仰即勉為其難仍予撥補勿負本會整頓交通教育之本意等因自應勉力担負所有各小學十八年度

經費遵照

鈞令按月撥給另有各校童子軍及樹苗用費三百二十五元煤炭費一千三百二十三元六角再加交中附設小學請建校舍呈奉

鈞會命准即以十八年度本路預算之內衙門台及三江口兩站補修工程三千七百元挪用總計十八年度支付交通教育費一萬六千一百餘元超過預算一萬一千餘元此屬路十八年度決算超過預算之一部分也茲奉鈞令查十八年度預算教育費一萬一千餘元係由本路撥充其餘由地方撥充之經費鈞會命頒各小學校十九年度預算與十八年比較計第七小學增加添級開辦費五百四十一元五角經常費(添二級)一千三百零八元第八小學增加經費(房租)一百九十二元第九小學增加經費(教育晉級)四十八元共計增加一千五百四十八元再加第七小學建築費九千九百餘元第八小學房屋修理費二百八十餘元另有各校煤炭費約計二千元(十八年度用煤八十餘噸價洋一千三百餘元)(十九年度用煤較多金價復漲)共計約增一萬二千餘元復查屬路十九年度預算草案建築項下開列小學建築費僅有九千元其經常費則擬勉照十八年度實支數目開列惟屬路因借款之關係應付借款利息及車輛租金均係日金十九年度此項支出因金價暴漲所有營業進款預算不過七百利萬元之譜全數支付尙不敷用其營業用款及補充工程費尙需大洋五百餘萬元歷年積欠借款息日金一千五百餘萬元則完全無着左支右絀竭蹶萬分現經與債權者滿鐵磋商將償息暫行停付但以收入之款作營業及補充工程並車輛租金仍有不敷之勢因此十九年度預算至今尙未成立以

有限之收入供無窮之支出曠觀前途已有破產之勢雖擬編造預算而無法實行此種困難情形早已邀

洞鑿卷查籌設交通中學之初原定北寧四洮兩路共設交通中學一所並于四洮沿線附設小學五處由兩路徵收教育附捐作為基金屬路所收附捐每年約五萬元專作該校基金迨實行之後所收附捐均經前東北交通教育監督處如數提取作為交通中大學及中學基金其小學基金經費則仍由屬路支付彼時因每年支出有限遂勉照撥自十八年度起支出數目繼續增高益屬困難且屬路所收附捐專作大學及中學基金而將小學除外似與原擬徵收附捐之旨相違抑亦為屬路無力籌付前當

鈞會召集交通教育會議業經派員與會所有前述困難情形並已提出說明在案擬請嗣後屬路擔負交通小學費用仍以十八年度以前實行支津貼數月每月四百二十元每年總計五千零四十元由屬路照撥其超過之數即由

鈞會提解之教育附捐項下補助抑或別謀籌補之處出之

鈞裁總之屬路對於

鈞會發展交通教育凡力之所及無不勉為籌助在十八年度歷次撥各費想邀

鑒察無如屬路負債甚鉅且地處邊境營業未臻長足進步以致經濟狀況日艱一日各校經費逐年增加實屬力難擔負不得不縷除明晰籲懇

鈞會通盤籌畫者也所有附屬小學經費力難全部擔任乞量予籌補情形理合備文呈請

鑒核施行謹呈

八月二十日奉指令

車務處呈 第七二二號 八月二日

呈為擬請賠償事故撞損滿鐵貨車修理及運送費用仰祈

鑒核示遵專案查本年三月十六日在洮南站三十二號道岔附近調車之際先解放之無蓋車被風吹走致與後調之車隊發生側面衝突一案業於三四兩月份乙種行車事變報告表呈報

鑒核并將當事聯結夫罰工一日各在案查該事故詳情緣當日第一零一次車混掛本路及到着洮昂齊克貨車計十六輛到洮後擬分別調開乃先將洮昂煤車△2222一輛解放於第十號線內繼將其他十五輛用五六七號機車向第一號線內推進詎行至三十二號道岔之際先解放十號線之煤車因強風煽動逸因與調車車隊發生側面衝突致將第三輛煤車第八八四號前部邊柱及門楔銷夾折損當時被損車輛於三月二十日二十八次車送回四平街站交付南滿受領去訖茲准該社鐵道部庶務課長來函請求修理費及運費計日金一百零二元八角七分等因并由四平街地方事務所開具請求書請求撥付前來 處長覆查尙屬核實擬請如數

核給俾資結束是否有當理合檢同請求書備文呈請

鑒核示遵謹呈

八月六日發指令

● 函 ● 二則

斯可達工廠函

第三九〇三號 八月十八日

逕啓者 敝廠擬向保險公司要求賠償此時所交機車配件中損壞之爐篋搖桿一組價值美金一七四元七角已由

貴局於付款時扣除在案茲特函請

貴局按照附式措辭發給損壞證明書一紙以便敝廠得向該保險公司交涉實級公誼此上

附證明書式樣一紙 (略)

安利洋行函

第三九三五號 八月廿日

逕啟者茲隨函附上機車配件發票第三〇五及三〇六號各式三紙包括合同上所載第一、五、六、七、八、九、十、項各件其間一、六、七、八、九、十、等件已由「中國太子號」汽船運上至第五項則由郵局寄上所有一切重量尺寸均於發票上詳細載明請即按照條約速將南滿托運單賜下以便轉運是要

再者按照合同規定第二次總價三分之一款項應於接受運貨單時支付請即從速準備發票上三分之一款項計英美三十五磅三先令九便士正相應函達即希查照辦理是荷此上

公



# 營業概況

一 版

中 華 國 有 鐵 路  
Chinese Government Railways.

四 洮 鐵 路  
SSU TAO RAILWAY

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自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通車程 426 公里  
APPROXIMATE RETURN OF TRAFFIC for the Period from ..... to ..... 19 ..... 426 kilometres open

##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摘 要	PARTICULARS	旅 客		貨 物		雜 項	共計進款 Total Revenue	列車行公里數 Traffic Trunkm. run		
		人 數 Number	銀 數 Amount	噸 數 Tong Carried	銀 數 Amount			客 Passenger	貨 Goods	共計 Total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本年	YEARCURRENT	52,300	155,591.00	36,072	248,769.10	3,382.80	402,732.90	13,243	27,450	40,693
下 加 共 計	Total for decade	123	365.24	85	572.20	7.94	941.38			
每通車公里旬計	Average Per Km. open		202,799.91	785.097	4,533,591.15	14,944.94	6,751,366.00	502,860	718,792.1	221,152
至是日止共計	Total to date	979,058.2	202,799.91	785,097	4,533,591.15	14,944.94	6,751,366.00	502,860	718,792.1	221,152
上 年	PREVIOUS YEAR									
中 旬 共 計	Total for decade	32,599	808,830	35,043	218,940.43	8,362.46	308,181.19	17,213	24,938	42,151
每通車公里旬計	Average per Km. open	77	189.86	82	513.94	19.63	723.43			
至是日止共計	Total to date	714,428	790,751.14	807,893	4,252,176.20	20,193.65	6,063,120.99	439,399	740,613.1	180,012

民國 年 月 日  
總會計 局長  
Chief Accountant Director.

報 告 結 束

營業概況

一八



法 制 章 程

一 則

國有鐵路員司工警夫役撫卹暫行通則

(續)

第八條 因公受傷致死者在職積勞病故者之卹金受領遺族依左定之範圍及順序

該死亡者屬男性時其妻子、父、母、祖父、祖母、其子之妻、其孫、孫之妻、其女、孫女、及其兄、弟、姊、妹、(母、祖母、妻、子之妻、孫之妻、均限於未再醮者女、孫女、姊、妹、均限於未出嫁者子、孫女、孫女、兄、弟、姊、妹、均先長後幼)

該死亡者屬於女性時其夫、子、其夫之父、母、祖父、祖母、其子之妻、其孫、孫之妻其女、孫女、其本身之父母、祖父、祖母、(再醮出嫁長幼之限制同前)

第九條 前條之卹金須經該管長官及醫士切實證明由死者遺族填具附錄第一號請願書并覓相當保證人出具收領証呈由該局核給須在六個月以內受領

第十條 第八條卹金以外之卹金除由本人於第十五條療養期間經過後填具附錄第二號請願前項醫士係指該局附屬醫院之醫士路局囑託之醫士病故不在供職地點時則其他醫士

第 三 百 肆 拾 捌 期

書外悉如前條之規定

第十一條 因公受傷致死及在職積勞病故者除給卹金外別給喪葬費因不可抗力與知險奮進受傷致死者員司則一百元至六十元工警則六十元至二十元

因過失受傷致死與在職積勞病故者員司則八十元至四十元工警則四十元至十元

第十二條 喪葬費於遺族受領卹金時一併發給但遺族全無或居住遠方不及趕到棺殮時得由死者僚友呈由該管長官轉呈所屬該局核給以營治喪葬對於遺族不別給喪葬費

第十三條 死者靈柩經由鐵路運回原籍地及其他地點埋葬者其靈柩及護柩一人之運費全免

第十四條 因公受傷與在職染病而在路局附設醫院或由路局指定之醫院或診斷或療養者其醫藥費及住院之膳宿費由路局負擔由各該醫院或診斷所或開列帳目直接向路局核領

第十五條 療養期間以六個月為限

該期間內之薪金屬於因不可抗力者知險奮進受傷者按月全給屬於因過失受傷與在職染病者前三個月全給後三個月給半

第十六條 凡路局臨時雇用之短工在工作地點因公受傷致死或殘廢者得由該管首領呈由路局照第三條給卹但不得超過該條服務未滿一年者應領之額  
其養傷之醫藥費及住院之膳宿費依照第十四條之規定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第十七條 本通則施行後所有各路局之關於撫卹規章一律廢止  
 第十八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各路局呈請本部修訂增補  
 第十九條 本通則以部令公布之由公布部令達到各路局之日起施行

(附表二張)

附 錄 一

第一給卹表 對於因不可抗力而致通則第二條第一等及第三等之結果者

傷受 害數	多供 職年	一 等	二 等	三 等
一年未滿	一年未滿	五個月份	四個月份	二個月份
一年以上 一年未滿	一年以上 一年未滿	六個月份	五個月份	三個月份
三年以上 五年未滿	三年以上 五年未滿	七個月份	六個月份	四個月份
五年以上 七年未滿	五年以上 七年未滿	八個月份	七個月份	五個月份
七年以上 十年未滿	七年以上 十年未滿	十個月份	九個月份	六個月份
十年以上 十五年未滿	十年以上 十五年未滿	十二個月份	十個月份	八個月份
十五年以上 二十年未滿	十五年以上 二十年未滿	十四個月份	十二個月份	十個月份
二十年以上 廿五年未滿	二十年以上 廿五年未滿	十七個月份	十四個月份	十二個月份
廿五年以上	廿五年以上	二十個月份	十七個月份	十四個月份

第 三 百 肆 拾 捌 期

法 制 章 程

二 三

第二給郵表 對於因過失而致通則第二條第一等至第三等之結果者

郵金額	供職年數	一等	二等	三等	傷受郵供 受額金郵 數年職
無	一年未滿	四個月份	三個月份	一個月份	一年未滿
一個月份	一年以上三年未滿	五個月份	四個月份	二個月份	一年以上三年未滿
二個月份	三年以上五年未滿	六個月份	五個月份	三個月份	三年以上五年未滿
三個月份	五年以上七年未滿	七個月份	六個月份	四個月份	五年以上七年未滿
四個月份	七年以上十年未滿	九個月份	七個月份	五個月份	七年以上十年未滿
六個月份	十年以上十五年未滿	十個月份	九個月份	七個月份	十年以上十五年未滿
八個月份	十五年以上廿年未滿	三十個月份	十個月份	九個月份	十五年以上廿年未滿
十個月份	廿年以上廿五年未滿	六十個月份	四十個月份	十個月份	廿年以上廿五年未滿
二十個月份	廿五年以上	九十個月份	七十個月份	三十個月份	廿五年以上

第二給郵表 對於在職積勞病故者

郵金額	供職年數
無	一年未滿
一個月份	一年以上三年未滿
二個月份	三年以上五年未滿
三個月份	五年以上七年未滿
四個月份	七年以上十年未滿
六個月份	十年以上十五年未滿
八個月份	十五年以上廿年未滿
十個月份	廿年以上廿五年未滿
二十個月份	廿五年以上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附 錄 二

第 一 號 撫 卹 請 願 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請 願 者  印	死 者 姓 名		死 者 職 務		死 亡 原 因		死 亡 地 點		郵 金 額	醫 士 診 斷	處 長 簽 註	局 長 批 示
	任 職 年 期		原 受 薪 額		姓 名		年 歲		藉 貫	住 址	職 業	與 死 者 之 關 係
	請 願 者											

法 制 章 程

第 三 百 肆 拾 捌 期

法制章程

第一號撫卹請願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請願者 印	局長批示	處長簽註	郵金額	狀況		受傷程度	受傷原因	者籍貫	傷年歲	受姓名
				地點	月日					
								原受薪額	任職年期	職務

醫士診斷



(其二)

# 現款收支旬報表

民國十九年七月中旬

## 本旬小洋收入

科目	摘要	金額	附記
營業資產	貨運進款	28,197	54
	應收醫藥費	627	20
	共計	28,824	74

## 本旬支出

科目	摘要	金額	附記
營業資產	購入日金撥出小洋	155,350	00
	共計	155,350	00

## 本旬結存

存款地點及名稱	上旬結存		本旬收入		本旬支出		本旬結存		附記
	金額	附記	金額	附記	金額	附記	金額	附記	
總局庫行	1,831	04	627	20	0		2,458	24	
交通銀行	163,890	07	28,197	54	155,350	00	36,737	61	
共計	165,721	11	28,824	74	155,350	00	39,195	85	

會計處處長

局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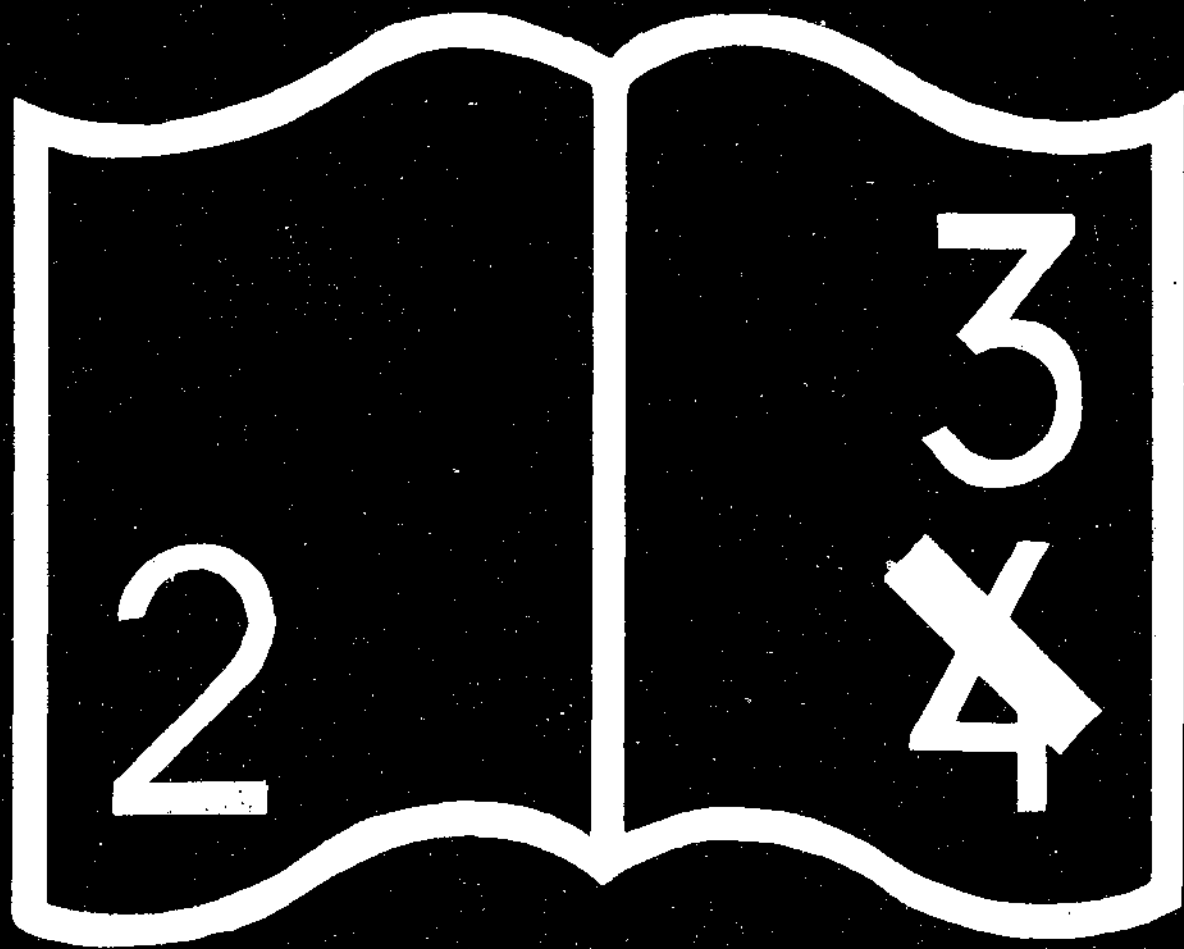
出納課課長

課長

副局長

111





编码错误

(其三)

# 現款收支旬報表

民國十九年七月中旬

## 本旬日金收入

科目	摘要	金額
營業負債	聯運	381.92
營業負債	聯購	1,300.00
營業負債	入日份聯	6,339.66
營業負債	式月份聯	8,021.58
	絡徵收	
	共計	

## 本旬支出

科目	摘要	金額
材料		2,880.75
營業用	傢具等費	230.00
營業用	旅費	4,640.00
營業用	月份薪津	7,530.75
營業用	共計	

## 本旬結存

存款地點及名稱	上旬結存	本旬收入	本旬支出	本旬結存	附記
總局	2,611.46	0.58	1,274.06	3,885.51	
局通	80,500.47	8,021.0	8,804.80	79,717.25	
庫	292.87	0.58	0.75	292.87	
銀行	83,404.80	8,021.58	7,530.75	83,895.63	
存摺					
替					
共計					

會計處處長

局長

出納課課長

課長

副局長

# 說 明

- (一) 站名格內應填寫該路主要車站及貨運繁夥之站
- (二) 凡存貨均以噸為單位半噸以上者作一噸計不足半噸者無須填入禽畜以噸或以頭計算
- (三) 本路格內應填寫運往本路之存貨
- (四) 聯絡格內應填寫運往他路之存貨
- (五) 市內格內應填寫尚未託運之存貨概數
- (六) 凡各大站託運之重要物品應查明市價在備考內分別註明(以現大洋為標準)

# 四 洮 鐵 路

## 站內及市內存貨旬末調查表

中華民國十九年七月上旬份

各項圖表

貨品	種類	站名	八面城	傅家屯	三江口	鄭家屯	茂林	太平川	開通	洮南	大林	錢家店	通遼	總計	備考												
															備	考	考										
農產	豆類	本路				330				90				420	鄭家屯 高糧 每斗 1.80	洮南 大豆 每斗 2.60	通遼 小米 每斗 3.00										
		本市	120	20	60	2790	45	360	125	750	24	120	900	5314													
	穀類	本路				180				30				56				芝蔴 每斗 5.40	小豆 每斗 3.10	包米 每斗 1.70							
		本市	8500	30	570	10415	215	210	256	2103	1048	600	11000	34887													
	其他	本路				90								23							共計						
		本市	20	20	39	12310	65	180	150			1500	42	14326													
	礦產	本路																						30			
	林產	本路																							50		
		本市		50																							
	禽畜	本路																									
工藝	本路																										
	本市									150	25			175													
其他	本路																										
	本市					3978						500	100	4578													
共計	本路									30	25		30	86													
	本市	8640	120	607	27493	325	750	531	3003	1097	2720	12042	59330														

車務處長

營業課長

填造員

#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 機 車 運 用 成 績 表

中華民國十九年四月份

機 務 課 長

項 別	一 日 平 均																								一 日 一 車 平 均				洗 罐 一 次 走 行 里									
	配 屬 數	運 用					休 車			配 屬 百 分 比				走 行 里					使 用 時 間					走 行 里														
		旅 客	混 合	貨 物	業 務	調 車	預 備	洗 罐	修 理 及 其 他	運 用	預 備	洗 罐	修 理 及 其 他	旅 客	混 合	貨 物	業 務	調 車	旅 客	混 合	貨 物	業 務	調 車	運	用	總 平 均 數	運 用	總 平 均 數										
																														計	計	計	計	計				
單 位 分 類	輛	輛	輛	輛	輛	輛	輛	輛	%	%	%	%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時	時	時	時	時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公 里	時	時	次						
1	9.4	2.0	2.0	0.7	0.4	0.8	5.9	1.7	0.8	1.0	52.8	18.1	8.5	10.6	3780	820	573	17.9	263	130.5	12.1	280	6.9	1.4	2.6	515	1990	410	81.9	448	32.9	220.6	1712	178.4	8.7	5.5	2.6	1501.7
2	11.7	/	/	4.9	0.3	1.0	6.2	2.0	2.0	15	59.0	17.1	17.1	12.8	/	/	1011.4	16.8	2400	1328	/	/	396	75	240	65.1	/	/	2186	560	2400	2148	1620	1135	5.6	10.5	6.3	6328
3	9.9	1.0	1.0	2.3	0.2	1.0	5.5	1.7	1.3	1.3	55.6	17.2	13.1	14.1	2262	2262	5142	9.0	2400	12156	5.7	7.6	21.1	1.1	240	595	2262	2236	450	2400	2210	1688	1227	10.8	6.0	2262	4.1	8894
4	2.0	/	/	/	1.0	1.0	0.5	0.2	0.3	50.0	25.0	10.0	15.0	/	/	/	/	2400	2400	/	/	/	/	240	240	/	/	/	/	2400	2400	1600	1200	240	120	4	1800.0	
5	5.3	/	1.0	0.9	0.2	1.0	3.1	0.4	0.8	0.5	58.5	17.0	15.1	9.4	/	2283	2213	17.0	2400	6464	6464	9.3	9.7	0.9	240	439	/	228	2457	35.0	2400	2246	1741	1314	14.1	8.3	24	870.5
總 平 計 均	383	3.0	4.0	8.8	1.1	4.8	21.7	6.8	5.1	4.7	56.7	17.7	13.3	12.3	6242	12564	16641	5.07	9683	47417	17.8	44.9	7.3	5.4	986	2440	2081	3141	2118	461	2055	2203	1677	1248	11.2	6.4	158	9195
入 場 場	77																																					

統 計 股 製

本路客貨車運轉及修理用油脂統計表

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份

機務課長

項 別	車 別	車 軸 油													獸 脂	豆 油	煤 油	風 泵 油	擦 車 油	石 鹼 油					
		第一種檢量			第二種檢量			第三種檢量			發 熱			其 他							泡 毛 絲 用	雜 用	總 計		
		給 油 量 升	使 用 量 升	給 油 箱 數 個	使 用 量 升	給 油 箱 數 個	使 用 量 升	給 油 箱 數 個	使 用 量 升	給 油 箱 數 個	使 用 量 升	給 油 箱 數 個	使 用 量 升	給 油 箱 數 個										使 用 量 升	給 油 箱 數 個
一分段	客車	120	46	72	0.66				5	4	125					15	188.0						2		
	貨車	96	40	72	0.63				16	14	114					20	178.0						5		
二分段	客車	45							12	1	120				65		111.2		3						
	貨車	61	30	52	0.57	23	40	0.57	18	16	113				10		142.0		113				10		
三分段	客車	81							9	4	225						90.0								
	貨車	135							20	8	250						155.0		12	26		18	51		
四分段	客車	15															15.0								
	貨車	10							3	3	100	3	3	100			16.0			2			10		
五分段	客車	70	15	16	0.93				3	1	3.0				25		113.0								
	貨車	102	16	16	1.00	8	8	1.00	22	7	3.14				52		200.0						9		
合計	客車	331	63	88	0.71				182	10	182				90	15	517.2		3			1	2		
	貨車	404	92	140	0.66	31	48	0.65	79	48	164	3	3	100	52	30	691.0		235	38		18	85		
與上月比較	客車	43	22	24	0.04	50	72	0.64	02	86	1.73	3	21	0.74	40	1	72.8		2	14		1	8		
	貨車	82	14	36	0.09	26	32	0.05	32	175	1.40	0	18	0	3	15	85.0		115	25	1	15	49		
二分段	北寧洮昂路用			貨 車				70																	
四分段	北寧路用			"				18															20		
"	洮昂路用			"				6																	
"	齊克路用			"				15																	
五分段	北寧路用			"				150															12		

附註 △符號係表示減少之意

統計股製

三〇

僉

載

二 則

東北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爲四洮鐵路局與德和公司訂購油類合同

東北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以下簡稱甲」爲四洮鐵路局向瀋陽德和公司「以下簡稱乙」於民國十九年八月十日訂立承辦汽桶油等合同雙方議定條款如下

一：油類名稱 乙方情願遵照後開條款及四洮鐵路局購料則例「該則例附後」供給下列各種油類其品質成分均按本合同所附四洮鐵路局規範書供給辦理茲將該項油類名稱以及詳細數量開列於後

一·汽桶油「過熱蒸汽用C710」一萬公斤每百斤日金三十四元五角計日金三千四百五十元整

二·二號冬候車軸油 P962 一萬五千公斤每百公斤日金二十八元八角計日金四千三百一十元整

三·石碱油 五千公斤每百公斤日金六十五元五角計日金三千二百七十五元

二：價目 上開汽桶油等共計總價日金一萬一千零四十五元其關稅運費及其他雜費均包括總

第 三 百 肆 拾 捌 期

會 載

價之內由乙方負擔

三：交貨地點 上開油類訂明在四平街四洮路局材料廠交貨

四：檢查地點 上開油類在四平街四洮路局材料廠檢驗其檢查時所需人夫工資等費概由乙方負擔

五：退貨 上開油類運到後由四洮路局派員檢查化驗如發生與規範書不符等情事四洮路局即可拒絕收受該貨之一部或全部所有關於退貨一切往返運費概由乙方負擔

六：交貨日期 上開油類自本合同成立之日起即於後開期內全數交齊

七：轉運 上開油類由大連至四平街四洮路局材料廠時乙方應於未起運以前詳細函知四洮路局裝運數量及車數至於報關轉運等手續均由乙方自理

八：收貨 上開油類乙方運至四洮路局材料廠時須派代表當面點交

九：承辦押款 乙方訂立合同時須按四洮路局購料則例繳納此項合同總價百分之五之承辦押款計日金五百五十三元整「此款以現金或用殷實銀行實款保證書交納均可」存儲四洮路局以資信守該押款俟上開油類交齊驗收完竣於十日內發還不給利息

十：付款 上開油類乙方應得價金於驗收完竣後自請求書於路局收到之日起三星期內在四洮路局會計處支付如貨款有需路局代匯者匯費即在貨款內扣除

十一：罰款 乙方因逾期交貨或中途解約應照四洮路局購料則例處罰所有應收罰金四洮路局得隨時在乙方承辦押款或所得之價金內扣除如有不足仍向乙方徵收不得發生異議  
本合同如有未盡之處均依照四洮路局購料則例辦理  
本合同共繕三份甲方乙方路局各執一份  
附規範書及四洮路局購料則例各一册

交通委員會材料購辦委員會主任委員

四 洮 鐵 路 局 委 員

德 和 公 司

商 保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八 月 十 日

交貨詳細日期

- 一 過熱汽筒油C710壹個月內交四千公斤其餘兩個月內交齊
- 二 二號冬候車軸油D962壹個月內完全交齊
- 三 石鹹油A壹個月內交十箱其餘兩個月內交齊

本路車務處日報 第一六七三號 八月廿四日



●通告第二七六號

爲通告事案准滿鐵鐵道部聯運課長函爲擬定國際運輸公司直通貨物辦法請查照即日實行附送辦法等因合行譯抄辦法仰即遵照辦理此告

課

各 段

站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 華 民 國 十 九 年 八 月 廿 四 日

計開

一、對於國際運輸公司託運直通貨物時其託運單載有到着港名者應於貨票註明欄內記入該港名

二、爲求事務簡捷起見凡應記國際直通貨物字樣者應以「直」二字代之

三、國際運輸公司直通貨物以到營口之整車爲限其貨票亦得以「直」二字明記之

●通告第二七七號

八月廿六日

四 洮 鐵 路 管 理 局 公 報

爲通告事查各站重要單據袋時有遺失歷經飭令嚴加保管並擬定負責罰法在案惟各站加意保管者固不乏人而仍漫不經心甚至將各重要單據用信封或紙包等寄課者亦復不鮮殊屬非是茲特按站另發新布袋六個將舊袋限自通告日起五日內如數寄課否則由該站站長薪水項下扣罰款大洋一元嗣後對於報告一切單據務須用袋封裝發寄不得任意或以信封或紙包寄課免致遺失糾紛倘寄課之袋逾限不到時恐中途遺失當隨時電告追查總之此項布袋既爲裝運重要單據用即應妥慎保管迭經通告不啻三令五申仰各站切實勵行毋得任意玩忽致干未便此告

各站站長

四平街行李房

各次車行李員

車務段

計核課

營業課

文牘課

行車總管兼領  
車務處長 足立長三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廿六日

金 載

●

●

三六